**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基本职能：1.经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的委托提供卫生人才政策咨询和服务；2.负责建立卫生人才资源信息交流网络和建立卫生人才信息库，定期发布卫生人才交流服务信息，举办卫生专业技术人才交流会等；3.负责医药类大中专毕业生、硕士、博士、留学回国人员和军队复退转人员有关手续的办理并提供相关服务；4.负责卫生系统内单位及个人的人事代理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5.负责职称考试、评审、档案工资调整、档案转接手续的办理和各种社会保险的代缴等工作；6.负责卫生系统内落聘、待岗等人员的再就业提供培训和推荐上岗等服务；7.负责组织开展卫生类的技能培训、学历教育、专业职称考前培训、人才素质评测等服务；8.负责全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数据库的建设和管理；9.负责推进社区医疗卫生队伍建设；10.负责规范卫生专业技术人才的管理，做好职称晋升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的单位共一个为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降，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部门在职人员编制数6人，其中事业编制6人。部门在职在编实有人数6人，其中：财政全额供养6人。

（三）重点工作概述

1.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公开报名，考试考核相结合的办法择优聘用，为卫生系统招聘到符合需要的人员，实现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2.近几年来区卫生系统通过人员招聘、引进、培养，改善了人才队伍结构，逐步提高了人才队伍业务水平，促进医疗技术水平整体提高；3.卫生人才档案管理、负责职称考试、负责医生护士资格考试报名资格审核、负责卫生类别成人教育资格审核；4.针对事业单位卫生技术人员的职称晋升、报名报考、档案管理、执业管理等政策提供咨询服务。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 是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1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0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截止2020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 0人，事业编制6人。在职实有6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6人，财政部分供养0人，非财政供养0人。

离退休人员 0人，其中： 离休0人，退休0人。

车辆编制0辆，实有车辆0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115.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15.1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X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与上年对比增加0.8万，主要原因分析增加人员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15.1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5.1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15.16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0万元。

与上年对比增加0.8万，主要原因分析增加人员经费。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本条分组按项级科目细化）

2021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15.16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115.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16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8万，主要原因分析增加人员经费；项目支出0万元，与上年一样没有项目支出。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本条分组按项级科目细化）

支出分别列2100199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86.36万元，占部门总支出的7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及商品和服务支出；210110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9.85万元、占部门总支出的9%，主要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2210201住房保障的支出8.54万元、占部门总支出的7%，主要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万元、占部门总支出的9%，主要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本条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分类）

经济科目分组（其中：基本支出115.1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021年用于保障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基本支出115.16万元。

1、窗体顶端

窗体底端

1、工资和福利支出105.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主要反映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养老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9.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主要反映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五、区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区级无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请在表述内容的位置逐条说明）

（一）与中央配套事项

本单位为0。

（二）与省级配套事项

本单位为0。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本单位为0。

（四）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本单位为0。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无政府采购预算。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0次，共计接待0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4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开支，以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与上年经费一样。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汽车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  | 4,337.44 | 4,337.4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1 | 4,337.44 | 4,337.44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 | | | | | | | | | | | |
|  |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汽车＋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  | 3.填报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数据 | | | | | | | | | |  |  |

鉴于上述数据为快报数，相关数据需在完成2020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2020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1年本级财力安排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基本支出115.16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8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

1.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

2.增加社会保险缴费

（二）项目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盘龙区人才服务中心卫生分中心无项目支出。